

花蓮縣衛生局 115 第 1 梯次初級救護技術員 (EMT-1) 1141215 初訓暨繼續教育訓練計畫

壹、計畫依據：依據救護技術員管理辦法相關規定辦理。

貳、計畫目的：

- 一、培育本縣救護技術員，以提昇救護車設置機構人員對到院前處理傷病患之急救能力。
- 二、提昇到院前救護急救技能及傷病患存活率，俾作妥善適切的處理。

參、訓練日期：

一、初訓（7 天 56 小時）：

- (1) 115 年 3 月 5 日（四）至 3 月 8 日（日）- 4 天；
- (2) 115 年 3 月 13 日（五）至 3 月 15 日（日）- 3 天，共計 7 天。

二、繼續教育（3 天 24 小時）：115 年 3 月 13 日（五）至 3 月 15 日（日），共計 3 天。

肆、對象：本縣急救責任醫院、民間救護車公司、衛生局（所）、其他救護車設置機構、觀光旅遊風景區工作人員及對課程有興趣之民眾，且具相當（國中）初級中等含以上學校畢業或具同等學力。

伍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。

陸、承辦單位：花蓮縣衛生局、門諾醫院壽豐分院。

柒、訓練地點：門諾醫院壽豐分院-地址：花蓮縣壽豐鄉共和村魚池 52 號。

捌、訓練人數：初訓 45 人（含衛生局暨轄內各衛生所未具初級救護技術員資格同仁），複訓 45 人，總報名人數未滿 25 人者訓練取消或展延。

玖、課程時數：初訓計 56 小時，複訓計 24 小時，課程表如附件一。

拾、訓練費用：參與初訓每位學員酌收新臺幣 8,500 元整（不含午餐），繼續教育每位學員酌收新臺幣 4,000 元（不含午餐）。

拾壹、報名資訊：

一、統一採網路報名方式（本系統受理至額滿為止）。

二、自 1 月 9 日（五）上午 9 時開放網路報名，至 1 月 21 日（三）下午 17 時前截止
或額滿為止。

初訓報名網址	複訓報名網址
https://pse.is/8gl428	https://pse.is/8gl4h2
 115花蓮EMT-1 初訓	 115花蓮EMT-1 繼續教育

三、網路報名完成後，1月27日(二)17時前請至本局醫政科繳納報名費或將報名費現金至郵局購買匯票(匯票抬頭：花蓮縣衛生局)掛號寄至花蓮縣新興路200號，(花蓮縣衛生局醫政科劉淑貞小姐收，聯絡電話：03-8227141 轉分機225、傳真號碼：03-8236509。【備註：報名初訓者請連同學歷證明影本、身分證正反面影本、照片電子檔(相關資料請上傳報名系統)，俾利查證及證書製作。】完成繳費及繳交資料才算完成報名，未完成則視同未報名。

四、若課程因人數不足而取消，本局將提供學員「退費」，學員申請「退費」，請以紙本或電子郵件方式提出。

五、已報名而無法出席者(學員個人因素)，請於2月6日(五)前通知承辦單位，俾利辦理退款事宜，逾期恕不退費。「退費申請表」(如附件)。

六、本局有驗證學員繳交資料之權力。如有發現有偽造文件，或不符報名資格者，本局可直接消報名資格，學員需負起相關法律責任。

七、本局保有最終審核權。

拾貳、學員上課注意事項：

一、學員應按時上課確實簽到、簽退。曠課未請假者立即退訓；上課遲到逾15分鐘，不予簽到，以請假1小時計算。請假缺課時數超過上課總時數十分之一(**初訓6小時、持續教育2小時**)者，將取消學員參加考試之權利，除無法發放證書，亦不得申請退費。冒名頂替者，一經查獲逕予退訓。

二、上課時請穿著輕便服裝、長褲，以利術科操作訓練。

三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訓學員自備環保杯，不另提供紙杯。

四、參訓學員請準時上課，並全程參與。若有學習態度欠佳，妨礙其他學員學習之行為或缺課即予退訓，不得參加考試取得證照。

五、因本課程屬大量操作救護技術的教育訓練，學員需要有足夠的體能，搬運傷患亦需要能夠承受重量，故考量學員之健康安全與符合法規考試規範，凡有心臟疾病、癲癇、傳染性疾病、肢體障礙、懷孕、膝蓋開刀等情狀，請審慎斟酌報名參加課程，如經查證有上述情狀者，本局得要求提供適宜參加本次訓練課程全數內容之醫療證明。

六、訓練課程指派專人，負責所有學員上課秩序、學習態度管理、考核事宜。

七、課程期間如遇有颱風、地震等天然災害或重大疫情影響時，其停/補課標準依照「上課地點之縣市政府」宣布其所屬機關學校停止上班上課之規定辦理，補課日期另行通知。

拾參、成績考核：考核分為學科筆試及術科，總分達80分者，發予合格證書。

拾肆、其他：本實施計畫未盡事宜另行書面補充之。

115 年度第 1 梯次初級救護技術員 (EMT 1) 訓練課程表

時間：115 年 3 月 5 日(四)至 115 年 3 月 8 日(日)4 天；

115 年 3 月 13 日(五)至 115 年 3 月 15 日(日)3 天；共計 7 天。

日期	時間	課程內容	時數	教官	助教
115.3.5 第一天 星期四 (第一週)	07:40-08:00	報到			
	08:00-08:10	致歡迎詞			
	08:10-10:00	1.1 緊急醫療救護概論 •台灣緊急醫療救護體系的沿革與展望 •緊急醫療救護的法規與運用、醫學倫理與傷病患隱私權保護	2	待聘	待聘
	10:00-12:00	1.2 人體構造與生命徵象 •人體外觀與身體系統的簡介 •生命徵象(意識或葛氏昏迷指數、瞳孔、呼吸、脈搏、膚色、血壓及體溫)的測量與注意事項	2	待聘	待聘
	13:30-15:30	3.1 急症(非創傷)病人評估 •初級評估 •次級評估 •詢問病史	2	待聘	待聘
	15:30-17:30	4.1 氧氣治療與抽吸 抽吸器與氧氣相關之各種器材的操作與抽吸步驟	2	待聘	待聘
115.3.6 第 二天 星期五 (第一週)	08:00-12:00	2.1 成人心肺復甦術 1. 輔助呼吸道的置入與袋瓣罩甦醒球人工呼吸 2. 胸部按壓及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的操作 3. 復甦通用流程之演練	4	待聘	待聘
	13:30-14:30	2.2 小兒心肺復甦術 1. 各年齡層小兒心肺復甦術之比較	1	待聘	待聘
	14:30-15:30	2.3 異物哽塞 1. 清除呼吸道(異物哽塞)的處置	1	待聘	待聘
	15:30-17:4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 紗布、繃帶三角巾與固定器材(夾板等)的使用與操作	2	待聘	待聘

115.3.7 第三天 星期六 (第一週)	08:00-10:00	4.3 頸椎減移及固定、脫除安全帽及上頸圈 頸椎減移概念(SMR)、各種頸椎減移及固定法的操作、頭盔的去除及頸圈的使用	2	待聘	待聘
	10:00-12:00	4.4 脊椎減移及固定(翻身)及上長背板 側躺或俯臥等翻成仰躺姿勢的操作、危急或非危急病人上長背板的操作	2	待聘	待聘
	13:30-16:30	4.2 傷口清洗、止血、包紮與固定 傷口清洗與止血(含加壓止血及止血帶的操作)	3	待聘	待聘
	16:30-17:30	4.5 傷患搬運 徒手、搬運椅和長背板搬運、上下擔架床與上下救護車之操作	1	待聘	待聘
115.3.8 第 四天 星期日 (第一週)	08:00-09:00	6.4 大量傷病患與檢傷分類 大量傷病患定義與檢傷分類原則的簡介	1	待聘	待聘
	09:00-10:00	3.3 通報與紀錄 無線電報告與救護紀錄表填寫	1	待聘	待聘
	10:00-12:00	6.3 特殊病人與狀況處置 認識小兒、孕婦(含急產接生)或老人等特殊病人與常見狀況	2	待聘	待聘
	13:30-17:3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 意識不清(含 <u>血糖監測</u>)、喘、呼吸困難、休克、中風及胸痛(含使用心電圖監視器或十二導程心電圖)等常見急症處置流程的演練	4	待聘	待聘
115.3.13 第五天 星期五 (第二週) (繼續教育 第 1 天)	08:00-10:00	3.2 創傷病人評估 •初級評估 •次級評估(從頭到腳、從前面到後面的身體檢查) •詢問病史	2	待聘	待聘
	10:00-12:00	5.2 非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 非危急病人現場救護流程的演練	2	待聘	待聘
	13:30-16:3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 意識不清(含 <u>血糖監測</u>)、喘、呼吸困難、休克、中風及胸痛(含使用心電圖監視器或十二導程心電圖)等常見急症處置流程的演練	3	待聘	待聘

	16:30-17:30	6.6 行為急症 危機處理小組分工、協調、聯繫及作業方式演練	1	待聘	待聘
115.3.14 第六天 星期六 (第二週) (繼續教育 第 2 天)	08:00-10:00	5.1 危急病人之現場救護 危急病人現場救護流程的演練	2	待聘	待聘
	10:00-11:00	5.3 轉送途中(救護車內)之救護 救護車內救護流程的模擬演練	1	待聘	待聘
	11:00-12:00	5.4 到達醫院(下救護車)之救護 到達醫院後救護流程的模擬演練	1	待聘	待聘
	13:30-14:30	6.5 傳染病防治演練 標準防護措施演練、空氣、飛沫與接觸傳染防護演練及曝露後預防性處理	1	待聘	待聘
	14:30-15:30	1.4 環境急症與野外地區緊急救護 環境急症及野外地區緊急救護概論	1	待聘	待聘
	15:30-17:30	1.3 緊急醫療救護職業安全 救護職業安全概論(含職業傷害與預防、工作壓力調適、傳染病防治概論等)	2	待聘	待聘
115.3.15 第七天 星期日 (第二週) (繼續教育 第 3 天)	08:00-12:00	6.2 常見創傷的處置 車禍、溺水、灼燙傷、骨折或胸腹部創傷、眼睛外傷(含沖洗眼睛)、低體溫等常見創傷處置流程的演練	4	待聘	待聘
	13:30-17:30	7.1 學科、各項術科回覆示教及分組操作演練	4	待聘	待聘

115 年度第 1 梯次初級救護技術員 (EMT 1) 繼續教育課程表

時間：115 年 3 月 13 日(五)至 115 年 3 月 15 日(日)3 天，共計 3 天。

115.3.13 第五天 星期五 (第二週) (繼續教育 第 1 天)	08:00-10:00	4.3 頸椎減移及固定、脫除安全帽及上頸圈 頸椎減移概念(SMR)、各種頸椎減移及固定法的操作、頭盔的去除及頸圈的使用	2	待聘	待聘
	10:00-12:00	4.4 脊椎減移及固定(翻身)及上長背板 側躺或俯臥等翻成仰躺姿勢的操作、危急或非危急病人上長背板的操作	2	待聘	待聘
	13:30-16:30	6.1 常見急症的處置 意識不清(含血糖監測)、喘、呼吸困難、休克、中風及胸痛(含使用心電圖監視器或十二導程心電圖)等常見急症處置流程的演練	3	待聘	待聘
	16:30-17:30	6.6 行為急症 危機處理小組分工、協調、聯繫及作業方式演練	1	待聘	待聘
	08:00-10:00	2.1 成人心肺復甦術 1. 輔助呼吸道的置入與袋瓣罩甦醒球人工呼吸 2. 胸部按壓及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的操作 3. 復甦通用流程之演練	2	待聘	待聘
115.3.14 第六天 星期六 (第二週) (繼續教育 第 2 天)	10:00-11:00	2.2 小兒心肺復甦術 1. 各年齡層小兒心肺復甦術之比較	1	待聘	待聘
	11:00-12:00	2.3 異物哽塞 1. 清除呼吸道(異物哽塞)的處置	1	待聘	待聘
	13:30-14:30	6.5 傳染病防治演練 標準防護措施演練、空氣、飛沫與接觸傳染病防護演練及曝露後預防性處理	1	待聘	待聘
	14:30-15:30	1.4 環境急症與野外地區緊急救護 環境急症及野外地區緊急救護概論	1	待聘	待聘
	15:30-17:30	1.3 緊急醫療救護職業安全 救護職業安全概論(含職業傷害與預防、工作壓力調適、傳染病防治概論等)	2	待聘	待聘

115.3.15 第七天 星期日 (第二週) (繼續教育 第3天)	08:00-12:00	6.2 常見創傷的處置 車禪、溺水、灼燙傷、骨折或胸腹部創傷、眼睛外傷(含沖洗眼睛)、低體溫等常見創傷處置流程的演練	4	待聘	待聘
	13:30-17:30	7.1 學科、各項術科回覆示教及分組操作演練	4	待聘	待聘

◎講師及助教介紹

姓名	資格	任職
馬玉成	急診專科醫師 ACLS、ETTC 指導醫師	天祥醫院
曾慶祥	EMT 教官班	臺灣緊急醫療訓練救護協會
張翌君	EMT 教官班	雲林縣衛生局
張峻騰	EMT 教官班	基隆市消防局
蔡瑞芳	EMT-P	基隆市消防局
王志偉	EMT-P、EMT 助教班	臺灣洄瀾緊急救護協會
蘇文甫	EMT-P	臺灣洄瀾緊急救護協會

備註：講師及助教依實際上課為主

講師與學員比 1:15

花蓮縣衛生局初級救護技術員訓練退費申請表 1150107

報名梯次 (開課日期)		課程名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MT-1 訓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EMT-1 繼續教育
申請人姓名		申請人身分證字號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行動電話	
聯絡電話		電子信箱 請正確填寫電子信箱	
匯款人/ 匯款日期			
退費原由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課程取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請說明)： _____		
通訊地址	□□□ □□		
本人已詳細閱讀(請依所報名的訓練課程，擇一勾選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級救護技術員_初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初級救護技術員_繼續教育			
並同意簡章內容。茲簽名如下以示同意遵守。 注意事項： 請正確填寫電子信箱！等本局退費手續完成後，將寄出通知（至電子信箱）。			
本人親筆簽名：	日期：民國 115 年 01 月 日		
退費核算 (本局填寫)新台幣： 仟 百元整			
證件影本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費收據影本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銀行存摺影本(需本人帳戶，請黏貼於背面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匯款同意書			

承辦人：	科室主管